

2017-08-03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6/08/03	發言時間	16:42:35
發言人	劉臺如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(02)2751-4188#701
主旨	更正 106 年 4-6 月資金貸與公告				
符合條款	第 49 款	事實發生日	106/08/03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106/08/03</p> <p>2. 公司名稱: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106 年 4-6 月對工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、期末餘額、實際動支金額及業務往來金額等誤植。</p> <p>6. 更正資訊項目/報表名稱:資金貸與他人申報事項</p> <p>7. 更正前金額/內容/頁次:(1)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:4 月原誤植金額 304,012 千元、5 月原誤植金額 325,942 千元、6 月原誤植金額 327,697 千元。</p> <p>(2)期末餘額:4 月原誤植金額 304,012 千元、5 月原誤植金額 325,942 千元、6 月原誤植金額 327,697 千元。</p> <p>(3)實際動支金額:4 月原誤植金額 304,012 千元、5 月原誤植金額 325,942 千元、6 月原誤植金額 327,697 千元。</p> <p>(4)資金貸與性質:原誤植:1。</p> <p>(5)業務往來金額:4 月原誤植金額 304,012 千元、5 月原誤植金額 325,942 千元、6 月原誤植金額 327,697 千元。</p> <p>(6)備註 1.4-6 月原誤植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%為最高限額。</p> <p>備註 3.4 月原誤植本公司 105 年度第四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報淨值為新台幣 4,328,414 千元、5-6 月原誤植本公司 106 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報淨值為新台幣 4,325,669 千元</p> <p>8. 更正後金額/內容/頁次:(1)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:4 月更正為 400,000 千元、5 月更正為 400,000 千元、6 月更正為 400,000 千元。</p>				

(2)期末餘額：4月更正為400,000千元、5月更正為400,000千元、6月更正為400,000千元。

(3)實際動支金額：4月更正為320,561千元、5月更正為341,394千元、6月更正為329,025千元。

(4)4-6月資金貸與性質：更正為2。

(5)4-6月原業務往來金額刪除，增加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：營業週轉。

(6)備註1.4-6月更正為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%為最高限額，董事會個別核定限額為400,000千元。備註3.4月更正為本公司105年度第四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報淨值為新台幣4,228,310千元、5-6月更正為本公司106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報淨值為新台幣4,226,989千元。

9.因應措施:資料更正後重新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。

10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。